

债券代码：155402.SH

债券简称：19 齐鲁 01

关于召开“19齐鲁01” 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特别提示：

根据《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1、债券持有人会议需由超过代表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出席方为有效。

2、债券持有人会议对表决事项作出决议，须经出席(包括现场、网络、通讯等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并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方为有效。《募集说明书》或《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有特别约定的，以《募集说明书》或《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为准。

3、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者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券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受托管理人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行事的结果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承担。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作为“19 齐鲁 01”(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就召集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债券发行情况

1、债券简称：19 齐鲁 01

2、债券代码：155402

3、债券起息日期：2019 年 6 月 4 日

4、债券余额：20 亿

5、票面利率：3.90%

6、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7、债券上市/转让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要素

（一）会议召集人：中信建投（受托管理人）。

（二）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9 月 3 日（星期四）9:30-11:00。

（三）会议召开地点：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 1 号银丰财富广场 D 座 24 层第五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形式：采取现场和非现场会议结合的方式。

非现场形式参会的债券持有人请以电话会议的形式参会。

电话会议接入号码：020-83930141，会议号码：77345#或 78345#或 79345#，安全密码：3352#。

注：接入默认静音，需要发言请按*6 解除静音，发言完毕再按*6 恢复静音，以免影响会议效果。

（五）会议拟审议事项

详见本通知附件一：关于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重组及“19 齐鲁 01”

债务人变更的议案。

单独和/或合并代表 10% 以上有表决权的“19 齐鲁 01”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发行人、持有发行人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重要关联方可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提出临时议案。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前 10 日，将内容完整的临时提案提交受托管理人邮箱并电话告知受托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应在收到临时提案之日起 5 日内在监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并公告临时提案内容。

(六) 会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本通知“五、会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三、本次会议参会程序

(一) 截至债权登记日（会议召开日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0 年 9 月 2 日），“19 齐鲁 01”的债券持有人（以 2020 年 9 月 2 日 15:00 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19 齐鲁 01”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可通过出具书面授权书（附件三）委托合格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二) 债券持有人应于会议召开日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0 年 9 月 2 日）16:00 之前，将参会回执（附件二）扫描件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本次会议联系人邮箱（yulei@csc.com.cn; huzhaobin@csc.com.cn），以会议联系人邮箱收到邮件的时间为准。

(三) 债券持有人需提供以下资料，证明其参会资格：

1、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如由法定代表人出席，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持有“19 齐鲁 01”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债券持有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原件（参见附件三）；

2、债券持有人为非法人单位的，由负责人出席的，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加盖公章)、负责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有“19 齐鲁 01”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债券持有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有“19 齐鲁 01”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三);

3、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自然人持有“19 齐鲁 01”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由本人签名);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签名)、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由委托人签名)、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三);

4、债券持有人应于本次会议召开日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0 年 9 月 2 日) 16:00 前将上述资料扫描件发送至会议联系人邮箱(yulei@csc.com.cn; huzhaobin@csc.com.cn),以会议联系人邮箱收到邮件时间为准。

(四)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告要求的时间内向召集人提供参会回执或未在公告要求的时间内提供完整参会资格证明材料的,不得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视为未出席会议。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程序

(一)表决方式:采取记名式投票表决方式,每一张债券(面值 100 元/张)拥有一票表决权。

(二)如非现场参会的,应于会议召开日(即 2020 年 9 月 3 日) 15:00 之前,将签名或加盖公章的表决票(附件四)以扫描件形式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会议联系人邮箱(yulei@csc.com.cn; huzhaobin@csc.com.cn),以会议联系人邮箱收到邮件时间为准。

(三)请债券持有人将参会回执原件、参会资格证明资料原件及表决票原件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之前邮寄至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 1 号银丰财富广场 D 座 2220,龚超,0531-68971833)。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对表决事项作出决议,须经出席(包括现场、网络、

通讯等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并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方为有效。《募集说明书》或《受托管理协议》有特别约定的,以《募集说明书》或《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为准。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决议自通过之日起生效。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效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持有无表决权的“19 齐鲁 01”之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19 齐鲁 01”的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五、会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一) 发行人: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龚超

电话: 0531-68971833

电子邮箱: gongchao@qljft.com

邮寄地址: 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 1 号银丰财富广场 D 座 2220

(二) 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余雷、胡昭斌

电话: 13910551378、18614295556

电子邮箱: yulei@csc.com.cn; huzhaobin@csc.com.cn

六、其他事项

(一) 会议期间, 交通费用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 单独和/或合并代表 10% 以上有表决权的“19 齐鲁 01”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发行人、持有发行人 10% 以上股份的股

东及其他重要关联方可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提出临时议案。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前 10 日，将内容完整的临时提案提交受托管理人邮箱并电话告知受托管理人，受托管理人应在收到临时提案之日起 5 日内在监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并公告临时提案内容。

（三）因不可抗力确需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取消会议或变更会议通知中所列议案的，召集人将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5 个交易日（即 2020 年 8 月 27 日前）以公告方式发出补充通知并说明原因。

特此通知。

通知附件：

附件一：关于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重组及“19 齐鲁 01”债务人变更的议案

附件二：“19 齐鲁 01”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附件三：“19 齐鲁 01”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19 齐鲁 01”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19齐鲁01”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盖章页)



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7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19齐鲁01”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盖章页）



附件一：议案

关于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重组 及“19 齐鲁 01”债务人变更的议案

各位债券持有人：

根据山东省有关省属企业改革工作安排，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齐鲁交通集团”）与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山东高速集团”）实施重组。由山东高速集团吸收合并齐鲁交通集团。合并完成后，山东高速集团作为合并后公司继续存续，齐鲁交通集团注销。

齐鲁交通集团股东会及山东高速集团股东会已审议并通过了重组方案。齐鲁交通集团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山东高速集团承继；齐鲁交通集团下属分支机构及齐鲁交通集团持有的下属企业股权或权益归属于山东高速集团。

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上述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该事项已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条件。现提请“19 齐鲁 01”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齐鲁交通集团与山东高速集团实施重组，“19 齐鲁 01”债务人由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附件二：参会回执

“19 齐鲁 01”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兹确认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将出席“19 齐鲁 01”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参会人员名称	单位全称	职务	参会方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注：参会形式为“现场”、“非现场”，参会回执扫描件和复印件有效。

本次债券持有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债券持有人信息：

债券简称	证券账户卡号码	持有数量（张）
19 齐鲁 01		

年 月 日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19 齐鲁 01”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作为我单位的委托代理人，代理我单位出席“19 齐鲁 01”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按下列指示就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代为行使表决权：

表决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重组及“19 齐鲁 01” 债务人变更的议案			

委托人对委托代理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决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决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委托代理人可自行酌情决定对上述决议案或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决议案的投票表决。

委托代理人行使表决权的一切后果，均由我单位承担。

委托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负责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信息：

债券简称	证券账户卡号码	持有数量（张）
19 齐鲁 0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有效日期：2020 年 月 日至 2020 年 月 日

附件四：会议表决票

“19 齐鲁 01”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表决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重组及“19 齐鲁 01” 债务人变更的议案			

持有人/代理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负责人身份证号）：

债券持有人信息：

债券简称	证券账户卡号码	持有数量（张）
19 齐鲁 01		

日期：2020 年 月 日

表决说明：

1、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弃权”，请在表决票上对应栏内用“√”表示，并且对同一项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次公司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